法音普薰集—佛法是方便法 不可執著 (第三六八集) 2000/12/28 新加坡淨 宗學會(節錄自佛說十善業道經19-014-0108集) 檔名: 29-511-0368

我們的心究竟安住在哪裡?《金剛經》上佛教人:「應無所住,而生其心。」「無所住」就是正住,「無所住」是不起心不動念、不分別不執著,這個難!不是凡夫能做得到的。我們凡夫做不到,怎麼辦?佛這才為我們說八萬四千法門、無量法門,這是方便。諸位要知道,所有的佛法全是方便法,真實法說不出來的,能說得出來的,全是方便法。所以佛在經上才告訴我們:「法尚應捨,何況非法?」佛能說得出來的,佛能表現出來的,全是方便法。聰明人從方便裡面悟入真實,這就是佛的教學真諦,從方便悟入真實。沒有方便,對我們來講,我們就無從下手,所以方便法要用,不能執著。經上舉的比喻很好,像過河,我們要用船,船是方便法,過了河之後,船就不要了。還能背個船上岸嗎?佛法就像船一樣,我們可以用它,不能執著它,執著它就錯了,你就被它害了,這才說「法尚應捨,何況非法」,必須教心地乾乾淨淨,一塵不染。